教育教学与管理 2026年第9期
ISSN: 3079-4439

国家翻译实践伦理下甘孜州红色旅游外宣翻译研究

陈雅莉
四川民族学院外国语学院，四川康定，中国

【摘要】红色旅游外宣文本是国家对外传播革命历史、建构国家形象的重要载体，其翻译质量直接关涉红色文化国际传播效能与国家话语权建构。本文以国家翻译实践伦理为框架，以甘孜州泸定桥景区及长征主题展板中英对照文本为案例，考察红色旅游外宣翻译失范现象。研究发现，相关外宣文本在专有名词音译、历史术语指称、荣誉称号转译、文学性表述及计量单位使用等方面尚存在一些可优化之处，根源在于政治伦理、机构伦理、译者伦理及实践伦理四个维度之间协同机制尚需健全有关。据此提出“国家—机构—译者”三级联动的翻译规范体系，从制度、术语、流程、人才四个维度，涵盖制度适配、术语标准化、流程规范化、人才专业化与审核常态化，以期为我国红色旅游外宣翻译的规范化建设提供理论参考与实践借鉴。

【关键词】国家翻译实践伦理；红色旅游；外宣翻译；翻译规范；甘孜州；泸定桥
【基金项目】2026 年甘孜州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甘孜州文化译介研究自筹项目“国家翻译实践视角下甘孜州红色文献外译研究”（编号：WHYJ2026C01）

1.引言

1.1 研究背景与问题提出

红色旅游是中国特有的文化旅游形态，承载着中国人民革命斗争的历史记忆与精神传承。2019 年，国家有关部门印发《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将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提升至国家战略高度。甘孜藏族自治州作为长征部队途经的关键区域，拥有泸定桥、翻越雪山、穿越草地等重大历史事件的发生地，是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1]。随着中国文化“走出去”战略的深入推进和入境旅游的持续发展，甘孜州红色旅游景区的对外宣传翻译质量日益受到关注[2]。

然而，红色旅游外宣文本的翻译质量不容乐观。现有研究表明，部分景区英译文误较多，影响红色文化和精神传播[3]。以甘孜州泸定桥景区为例，其外宣文本中存在的专有名词音译失准、历史术语指称失范、荣誉称号译法随意等问题，不仅影响国外游客的信息获取，更在深层次上损害了长征历史叙事的严肃性与国家对外话语的公信力[4]。

这一问题的根源在于，翻译尚未被充分纳入国家对外话语构建的战略框架来审视。长期以来，红色旅游外宣翻译多被视作纯粹的语言转换行为，而未能意识到其作为国家翻译实践的特殊属性，即以国家为主体、以传播国家历史与文化为使命的战略性翻译行为。国家翻译实践将国家视为翻译行为的主体，提出了“为国译”的目的规范、“国家—机构—译者（群）”的三阶主体结构和“制度翻译”模式[5]。将红色旅游外宣翻译纳入国家翻译实践的伦理视域加以审视，有助于揭示其失范现象的深层机理，并为构建科学的翻译规范提供理论依据。

1.2 研究对象与研究意义

本文的研究对象为甘孜州泸定桥景区的官方外宣文本，以及陈列于景区内外的长征主题展板中英文对照文本，内容涵盖五个板块：（1）长征部队翻越雪山（第二、第四方面军）；（2）长征部队穿越草地（三次穿越）；（3）三大主力会师（懋功、吴起镇、甘孜）；（4）泸定桥景区整体介绍；（5）长征总述（第一、第二、第四方面军及第二十五军）。研究意义体现在理论与实践两个层面。在理论层面，本研究将国家翻译实践伦理引入红色旅游外宣翻译研究领域，拓展了国家翻译实践理论的应用边界，丰富了翻译伦理研究的对象与范畴。在实践层面，本研究通过对具体案例的系统分析，揭示了甘孜州红色旅游外宣翻译中存在的失范类型与成因，为制定区域性的红色旅游外宣翻译规范提供参考依据，服务于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的实际需求[6]。

2. 国家翻译实践伦理：理论框架与分析维度

2.1 国家翻译实践的核心内涵

国家翻译实践是指以国家名义为实现自利的战略目标而自发实施的自主性翻译实

践，其本质是翻译的制度化。与市场驱动的商业翻译或个体行为的知识翻译不同，国家翻译实践具有鲜明的“国家—使命型”特征，其核心要义可概括为三个方面。其一，目的的政治性[7]。国家翻译实践的首要驱动力是国家利益，翻译行为服务于国家政权、国家利益和国家意识形态。爱国的伦理诉求是根本的，具有导向性。其二，主体的层级性。国家翻译实践形成了“国家—机构—译者（群）”的三阶主体结构，不同层级之间既有分工又有协同。其三，行为的制度性。翻译活动通过制度化的组织、规范化的流程来实现，体现出具有浓厚使命型翻译特质[5]。

从本质上看，国家翻译实践是将翻译从一种个体的、市场的文化活动提升为一种国家战略性行为。在这一框架下，翻译不再仅仅是语言转换的技术问题，而是关涉国家话语权建构、文化主权维护和国际形象塑造的战略工程[7]。

2.2 国家翻译实践伦理的四维架构

国家翻译实践的伦理维度具有高度的复杂性。韩淑芹指出，国家翻译实践以其伦理诉求的政治化、责任主体的多重性及伦理标准的易变性，对既有的翻译伦理理论构成了显著挑战[8]。为系统把握这一复杂性，学界提出了四个相互关联的分析维度。其中，政治伦理通常被视为最具统摄性的维度。相关研究倾向于把国家利益看作翻译行为的根本动因，并将国家翻译实践界定为由主权国家主导的政治行为。在此意义上，翻译不再只是语际转换，而需回应国家战略目标，并承担维护文化主权与话语安全的职能。

在政治伦理之下，机构伦理构成中观层面的分析对象。学界多将官方或授权翻译出版机构视为连接国家意志与具体翻译活动的权力中介，关注其如何通过资源整合、政策制定和过程监管，把宏观政治目标转化为组织层面的行为规范。这一视角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仅从国家整体或译者个体切入所留下的解释空隙。

译者伦理则把讨论引向实践主体。已有研究注意到，国家翻译实践中的译者往往兼具专家学者与准公务员的双重身份，其职业伦理须服从或让位于政治伦理和机构伦理。与此同时，团队协作模式又使交际伦理变得必要，译者需在互动协商中寻求共识。由此，个体能动性与结构性约束之间的张力成为该层面不可回避的问题。

实践伦理关注的则是规范如何落地。相关文献强调，伦理原则的确立并非终点，其生命力在于能否在翻译、编辑、出版、宣介等“国家战略性行为序列”中被不同行动者理解、执行并调适。该层面突出过程性与情境性，可视为对前述宏观伦理讨论的补充和延伸[7]。

总体来看，这四重维度由宏观至微观、由理念至实践，构成一个较为完整的伦理分析框架，为国家翻译实践视域下的翻译规范研究提供了方法论基础。不过，现有讨论仍较多集中于框架建构，各维度之间的互动机制、潜在冲突及其协调路径，仍有进一步拓展和验证的空间。

3. 甘孜州红色旅游外宣翻译失范的现象与类型

基于对泸定桥景区及关联长征主题展板中英文对照文本的系统考察，本文从专有名词音译、历史术语指称、荣誉称号转译、文学性表述及计量单位使用五个方面，分类呈现翻译失范的具体表现。

3.1 专有名词音译的准确性不足：地名拼写尚缺统一规范

国家翻译实践要求地名翻译必须严格遵循国家的拼音方案和命名规范，以维护国家文化主权。从泸定桥景区外宣文本看，部分地名的音译尚不够统一，也存在与英文普通词或外国地名同形的情况。

案例 1，翻越雪山地名译法不够规范。

第二方面军翻越雪山涉及的“扎格”“莫然拉卡”“扎卡”，译文中分别作“Zag”“Moran Raqqa”“Zaka”。按汉语拼音，“扎格”可写作 Zhage，译文漏落了“ge”音节；“莫然拉卡”中的“拉卡”若按拼音可作 Laka，译作 Raqqa 则容易与叙利亚城市拉卡（Raqqa）的英文名相混，造成地名指称上的混淆；“扎卡”的“扎”对应 zha，宜作 Zhaka，而非 Zaka。第四方面军翻越雪山中的“高尔寺”“昂木尼尕”和“沃日卡”，分别译作“Gore Temple”“Onmuniga”和“Wozhka”，也存在类似问题。Gore 在英语中另有含义，作为“高尔”的音译不够贴切；“昂木尼尕”开头按拼音应为 Ang，而非 On；“沃日卡”的“日”对应 ri，译作 Wozhka 与拼音不符[4]。

案例 2：甘孜会师地名音译不统一

甘孜会师中的“普玉隆”“绒巴岔”分别被译为“Puyulong”和“Rongbacha”，前者基本准确，但后者“岔”字音译为“cha”而非常见的“cha”变体，缺乏统一标准。

从理论层面看，地名翻译是国家文化主权在语言转换中的直观体现。中国地名若被误译，或与外国地名同形，容易造成指称混淆，也不利于国家文化主权的清晰表达。就此而言，上述译法与国家翻译实践政治伦理中维护国家文化主权的要求尚有距离，也说明地方外宣翻译在专名规范方面仍有改进空间[5]。当然，若相关地名存在官方审定的特殊转写形式，则应以权威发布为准。

3.2 历史术语指称的规范性不足：部队番号与战役名称译法有待统一

历史术语的翻译通常需要遵循国家已有翻译规范，以实现指称的准确与统一。从泸定桥景区外宣文本看，部队番号和战役名称的英译尚存在若干不一致之处，具体可参见表 1。

表 1.部队番号译法对比

中文	错误译法	规范译法
第一方面军	the First Front Red Army	the First Front Army
二方面军	the Second Front Red Army	the Second Front Army
四方面军	the Fourth Front Red Army	the Fourth Front Army
六军团	the Sixth Front Red Army	the Sixth Corps

案例 3：方面军译法不够统一

在英语军事术语中，Front Army 属固定搭配，序数词通常置于其后。更值得注意的是，甘孜会师相关文本将“第六军团”（Corps）译作 the Sixth Front Army，即“第六方面军”，将“军团”表述为“方面军”，与历史编制的实际层级不符。此类译法可能影响海外受众对长征部队组织结构的理解。

案例 4：“爬雪山”和“飞夺泸定桥”译法尚欠准确

泸定桥景区介绍将“攀爬雪山”译为 Climbed mountains，语义看似符合，但 climb 语义重心是“攀登”，适合登山运动。长征语境中的“翻越雪山”是军事行军、战略转移，重点在“越过、穿越”，不是“攀登”。原句更宜改为：... crossed/traversed more than 27 snow-capped mountains... 。同时，景区介绍将“长征部队飞夺泸定桥”译为 The long march troops dashing through the Luding Bridge。“飞夺”含有迅速夺取之意，可对应 seize 或 storm；而 dash through 主要表示“冲过”，尚未充分体现“夺取”这一军事行动的核心内涵。按照权威文献翻译的通行做法，“飞夺泸定桥”宜译为 Capturing Luding Bridge。当然，具体译法仍应结合上下文和权威译本加以确定[9,10]。

案例 5：部队编制称谓前后不一

长征总述标题将“第一/第二方面军”译为 THE FIRST AND TWO FRONT ARMY，语法上不够通顺，信息表达也不够准确；将“第四/第二十五方面军”译为 THE FOUR AND TWENTY-FIVE FRONT ARMY，不仅语序存在问题，还将“第二十五军”表述为“方面军”。部队番号是国家历史叙事的基本符号，其译名通常需要保持强制性统一。编制名称若出现偏差，可能影响海外受众对中国军史叙述的可信度，也不利于国家历史叙事真实性的准确传达。就此而言，上述译法与国家翻译实践对历史术语规范性的要求尚有距离。

3.3 荣誉称号转译的规范性不足：国家级称号译法有待统一

泸定桥景区拥有多项国家级荣誉称号，其英译通常应遵循国家已有标准。从现有文本看，相关译法尚存在一定随意性，具体可参见表 2。

表 2.国家级荣誉称号译法对比

中文	原译文	问题分析	规范建议
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national tourist attraction	tourist attraction 更侧重于景点、景区的含义	National Key Scenic Area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important heritage site under state protection	未体现“重点”和“单位”的法定地位	Key Historical and Cultural Site under National-level Protection
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	national demonstration base for education in patriotism	介词结构拖沓	National Demonstration Base for Patriotism Education
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	National base for education	“民族团结进步”有固定	National Education Base

地	in national unity and progress	译法	for Ethnic Unity and Progress
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	national AAAA grade tourist zone	“zone”不准确	National AAAA level Tourist Attraction

从理论层面看，国家级称号是国家对景区资质与价值的权威认定，其译法通常不宜由译者自行变通。称号译法若不统一，可能影响中国旅游资源官方评级体系在海外受众中的清晰呈现，也容易降低其对国家级品牌的认知与信任。就政治伦理而言，此类问题关涉国家话语权威性能否得到准确传达，其规范建设仍有待加强。

3.4 文学性表述的翻译缺损：历史叙事感染力的弱化

长征历史文本中不乏富有文学色彩和感召力的表述，其翻译质量与国家历史叙事的感染力与传播效果密切相关。从现有译文看，此类表述的处理尚存在若干可商榷之处。

案例 6：“西征”译法尚欠妥当

长征总述将“西征”译为 west march，这一处理在英语中并不常见，近似生造。就历史语境而言，“西征”是长征初期主力部队战略转移的特定称谓，宜译为 Western Expedition，并可加引号以表明其非常规用法。若采用直译或生造词，可能削弱该词的历史指称功能

案例 7：“围追堵截”语义有所压缩

“冲破了旧政权军队几十万大军的围追堵截”被译为 broke through the siege of hundreds of thousands of opposing soldiers。“围追堵截”包含包围、追赶、堵截、拦截等多重动作，仅以 siege（包围）对应，语义上有所减损。可考虑译为 broke through the encirclement, pursuit, obstruction and interception of hundreds of thousands of opposing troops，以更完整地呈现原意。

案例 8：“千山万水”与“气壮山河”译法尚可斟酌

“千山万水”分别被译为 endless difficulties and obstacles（字面意象未予保留）和 numerous mountains and rivers（力度稍显不足），可考虑统一为 thousands of mountains and rivers。“气壮山河的英雄史诗”被译为 a heroic epic that conquers mountains and rivers，其中“气壮”意为气势雄壮，与“征服”并不等同，宜译为 a heroic epic of magnificent spirit 或 a heroic epic that inspires the nation。文学性表述承载着中国红色文化叙事的独特美学与精神内涵，翻译中若出现较多缺损，不仅影响文本感染力，也可能削弱国家历史叙事在跨文化传播中的感召力。

3.5 计量单位使用不一致：文化主权表达尚待统一

长征总述中，“里”的翻译存在前后不一的情况：第一方面军译为 25,000 li，第二方面军译为 20,000 li，第四方面军译为 20,000 li，第二十五军译为 10,000 li，而结尾部分第一次出现时译为 tens of thousands of li，第二次出现时则改为 tens of thousands of miles。同一份展板中，“里”时而音译为 li，时而意译为 miles，标准尚不统一。

从理论层面看，计量单位的选择不完全是技术问题，也关涉文化主权的表达。音译 li 有助于保留中国传统计量单位的独特性，但宜加注说明，如约等于 0.5 公里；若选择意译，则需全文保持一致。前后不一的现象，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翻译流程中术语管理仍有待加强。

4. 失范根源的伦理归因

前述五类翻译失范现象并非孤立的语言技术失误，而是国家翻译实践伦理四重维度系统性缺失的必然结果。

4.1 政治伦理引领的弱化：国家利益导向尚未充分落实

国家翻译实践中的政治伦理，核心在于把国家利益置于翻译行为的优先位置。就泸定桥景区外宣文本看，专有名词处理尚不够统一，中国地名拼写、部队番号、荣誉称号等译法存在随意变通痕迹。这说明，译者对“为国译”的伦理要求尚未形成稳定认同。爱国伦理在国家翻译实践中具有导向作用。以“飞夺泸定桥”为例，译为“Dashing through”而非“Capturing”，或将“第六军团”处理为“方面军”，已超出一般语言能力范畴，牵涉国家历史叙事的准确表达。政治伦理本应对此类表述形成约束，但从现有译文看，这种约束作用尚未充分显现。

4.2 机构伦理规范的不足：质量把关体系仍需完善

机构伦理的作用，是把政治伦理要求转

化为可执行的管理规范。泸定桥景区外宣文本表明，相关机构在质量把关方面仍有改进余地。长征总述标注“展板原版英文”，说明这些译文已作为正式展陈内容面向公众。译前审核、译中监督和译后评估若未形成有效闭环，规范伦理所要求的质量责任便难以落实。同一景区、同一主题展板中“方面军”译法前后不一、“里”的译法自相矛盾，也反映出机构层面术语管理和标准化流程尚不健全。机构伦理建设应落实到制度设计、流程管理和术语统一等具体环节。

4.3 译者伦理素养的局限：政治意识与历史知识有待提升

国家翻译实践中的译者，通常被期待兼具“专家学者”与“准公务员”的双重身份意识。现有译文显示，译者对长征历史的把握仍显不足，对“军团”与“方面军”的编制差异、“西征”的历史内涵、“围追堵截”的语义层次等缺乏充分认知。在赋权与限权并存的伦理处境中，译者需要自觉把服务国家利益放在职业伦理的重要位置。面对历史内涵深厚、文化负载较重的表述，若偏向省力译法而忽略准确传神，便难以体现应有的政治意识与历史素养。译者伦理的提升，既需要个体学习，也需要机构培训与制度约束。

4.4 实践伦理转化的不畅：全流程规范化建设尚不充分

实践伦理关注伦理原则如何贯穿翻译、编辑、出版、宣介等环节，形成国家战略性行为序列。泸定桥景区外宣翻译中的失范现象，说明这一转化过程仍有衔接不足。文本生产方面，术语库、审校环节和多轮核验尚不完善，导致同一术语前后不一；文本类型方面，景区介绍、展板说明和历史总述缺乏统一规范；文本载体方面，纸质展板与数字平台之间也缺少协调。若实践伦理所强调的“过程”被简化为“一次性翻译交付”，伦理原则便难以贯穿全流程。因此，有必要建立覆盖翻译、编辑、审校、出版、展陈和数字传播的规范化机制。

5. 甘孜州红色旅游外宣翻译规范的构建路径

基于上述分析，本文从制度、术语、流程、人才四个维度，提出甘孜州红色旅游外宣翻译规范的构建路径。

5.1 制度层面：国家翻译规范的地方适配

国家翻译实践所强调的制度化翻译模式，为地方红色旅游外宣提供了基本框架。甘孜州不宜另起一套标准，而应在国家既有规范下形成地方适配机制。基础工作在于系统整理国家权威翻译机构发布的部队番号、长征事件、荣誉称号等标准译法，并据此建立甘孜州红色旅游外宣基础术语库。发布环节则应建立地方外宣文本备案与审核制度，面向公众的英文展板、宣传册和网站内容，均宜经专业审核后发布。评价机制上，可将翻译质量纳入景区评级与考核体系，使制度约束与激励相互配合。

5.2 术语层面：长征文化专名外译标准的系统化

针对专名音译不够准确、历史术语指称不够统一等问题，有必要构建分类明确的长征文化专名外译标准。部队番号方面，第 X 方面军可统一为 the X Front Army，第 X 军团可统一为 the X Corps，第二十五军可统一为 the 25th Corps，具体仍应经权威机构审定。战役事件方面，“飞夺泸定桥”宜统一为 Capturing Luding Bridge，“西征”可译为 Western Expedition。地名音译应严格遵循《汉语拼音方案》及民政部相关地名外译标准，减少随意变通。荣誉称号应优先采用国家已发布的标准译法，如“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可采用 National Key Scenic Area 等官方译法，具体以有关部门发布为准。计量单位则可统一采用音译 li 并加注说明，或统一意译为 miles/kilometers，以避免全文前后不一。

5.3 流程层面：全链条质量控制的衔接

实践伦理所关注的，是伦理原则如何进入翻译全流程。为此，可建立“译前—译中—译后”相衔接的质量控制机制。译前阶段，应提供术语库、风格指南和参考译文，并明确翻译任务的政治属性与历史敏感性。译中阶段，可实行“译者初译—专家审校—机构终审”三级审核，使各环节均有明确质量要求。译后阶段，则宜建立译文评估与反馈机制，定期收集国外游客、涉外导游和外事人员的意见，为译文修订提供依据。三者之间不宜彼此割裂，而应形成持续循环[3]。

5.4 人才层面：国家翻译实践意识的专业养成

译者伦理所期待的“专家学者”与“准公务员”双重身份意识，需要通过长期培养逐步形成。甘孜州可着力培养既精通英语、又熟悉长征历史，既具备翻译技能、又具有国家意识的人才队伍。具体而言，可依托高校和科研机构开展红色旅游外宣翻译专项培

训；建立译者资质认证制度，使从事红色旅游外宣翻译的人员具备必要的历史知识与政治素养；鼓励译者参与长征历史文化研究，使翻译实践与学术研究形成互动。人才建设不宜局限于短期培训，更应形成“培养—认证—使用—反馈”的持续机制[11,12]。

6.结语

本文以国家翻译实践伦理为分析框架，以甘孜州泸定桥景区及相关长征主题展板的中英文文本为考察对象，讨论红色旅游外宣翻译中的失范现象及其伦理成因。分析显示，当前甘孜州红色旅游外宣翻译在专有名词音译、历史术语指称、荣誉称号转译、文学性表述和计量单位使用等方面，仍存在较为集中的不一致现象；其背后涉及政治伦理、机构伦理、译者伦理与实践伦理四重因素的交互影响。红色旅游外宣翻译并非单纯的语言转换，而是国家对外话语建构的组成部分。将翻译质量置于国家战略层面加以审视，并建立“国家—机构—译者”三级联动、全流程衔接的翻译规范体系，有助于提升甘孜州红色旅游外宣翻译质量，增强长征文化国际传播效果。若能进一步确保红色历史细节的对外传递更为准确、统一和权威，将更好地服务于国家文化软实力的国际传播。

参考文献

[1]韩广富.红军长征过甘孜藏区概述[J].四川档案，2006（5）：13-18.
[2]马桂花.我国红色旅游外宣翻译研究的发展脉络、热点及趋势（2002—2022）[J].外语与翻译，2023（3）：43-51.
[3]杨鸿雁.遵义红色旅游外宣翻译的文本规范研究——以遵义会议会址为例[J].遵义师范学院学报，2023，25（6）：76-80.
[4]丰静.目的论视角下的甘孜州红色文化外宣翻译研究——以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泸定桥景区翻译为例[J].新传奇，2024（34）：12-14.
[5]任东升，张玉凌.国家翻译实践伦理探究[J].中国海洋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1）：105-110.
[6]李全兴，陈光军.甘孜州红色文化资源现状分析与对策研究[J].四川民族学院学报，2020，29（5）：41-49.
[7]潘艳艳.“国家翻译”与“国家翻译实践”辨析[J].当代外语研究，2023（5）：148-156.
[8]韩淑芹.国家翻译实践的伦理维度探析[J].翻译界，2025（2）：10-21.
[9]魏华.从目的论视角看红色旅游文本翻译——以鄂豫皖革命纪念馆为例[J].文化学刊，2021（12）：179-182.
[10]王晓晨.辽宁省红色旅游景点公示语的英译策略研究[J].海外英语，2025（15）：27-30.
[11]张幸.多元一体的红色旅游文化促进民族文化发展的实践路径探究——以甘孜州为例[J].中国民族博览，2024（20）：92-94.
[12]胡嘉玮，欧江宇.甘孜州红色旅游文创产品开发策略研究[J].今古文创，2022（17）：69-71.